

居民朋友们：

大家好！请您看一条摘自国际互联网的消息：辽宁省马三家劳教所的恶打手于江

**于江**，警号 2108213，男，37 岁左右，身高不到 1 米 60，脸色发黑，现任马三家男一所三大队管教大队长，是直接指挥、参与残害法轮功学员的主要责任者。其口号是“残酷镇压、无情打击。”此人在 2008 年 9 月以来，伙同以高洪昌为首的恶警直接指挥参与了对几十名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此人心狠手辣，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从来没有手软过，是全马三家公认的丧心病狂的“邪恶之徒”之一。

**于江**曾发明一种酷刑迫害法轮功学员，双层床去掉床板，将法轮功学员上臂捆绑在上层床的床沿上，腰部绑一带子，学员被吊在两层床之间，整个身体悬空，长时间捆绑，血液不流通，没有知觉，异常痛苦。为了迫害法轮功学员，他不断的变换迫害手段，对不放弃信仰的学员二十四小时酷刑迫害。白天上大挂，晚上绑死人床。上抽床抽的过程中，用七到八根八十万伏电棍电，同时用烟熏（把报纸点燃之后，熏学员口鼻，把人熏迷糊，嗓子变哑），晚上铐在死人床上，多日不让睡觉等酷刑，对被强制“转化”的学员进行长时间奴役干活，每天从早上五点起床一直到晚上九点。**于江**利用各种手段向法轮功学员家属勒索钱财，每减刑一个月，要勒索现金一万元。

**于江**的妻子康丽娜，曾在马三家农贸大厅南门东南角经营“斗金综合商店”，现在由康丽娜的妹妹经营。**于江**的孩子在沈阳市皇姑区岐山二校读小学三年级。

**于江**家庭住址：[皇姑区岐山馨园 2 号楼 322 号](#)。于江手机电话：13840046635

**现在，江泽民、罗干等几十个迫害元凶，已经在国际社会几十个国家以“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被告上法庭，即将被全世界正义的力量审判！**

如果有认识**于江**或其亲属与朋友，请劝**于江**停止这种灭绝人性的行为！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啊，要想想面对将来法律健全的时候，**于江**及其它残害法轮功学员的凶手是罪责难逃！**于江**与其它凶手面临的可怕下场就在眼前！！

法轮功真相：法轮大法以“真、善、忍”为准则，是一种提升道德、净化身心的修炼功法，他告诫修炼的人不能杀生、要做好事、要重德、要与人为善，同时在祛病健身方面有奇效，所以炼的人很多。自 1992 年传出后，修炼人数呈几何增长，如今，法轮功已传遍亚洲、欧洲、美洲、大洋洲、非洲等 114 个国家和地区。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及亚洲、欧洲各大城市和部份中小城市都有法轮功炼功点。比如与大陆同祖同宗的台湾，至少有 50 万人学炼法轮功。法轮功在全世界载誉无数，获得各国褒奖、支持议案、信函超过 3000 项。法轮功十年来在中国遭受的迫害，受到了全球各界人士的一致谴责。现在中共正在进退维谷、骑虎难下。我们知道，人应该善良的活着，行善会有善报，作恶会有恶报。过去老人们讲人做多了坏事要殃及子孙的，此言不虚啊！如果于江再继续行恶的话等待他的会是什么下场呢？

